

大约10年前,与母亲在北戴河度假,认识了一位来自新疆的朋友,仍记得在那两棵丰硕的核桃树下,那些个夏夜或者炎热尚未褪尽的傍晚,我们坐在树下聊天,核桃树巨大的叶子盖下来,在谈话人的脸上投下暗影。已不记得都聊了些什么了,好像有一次,母亲说到了泰戈尔,那位维吾尔族朋友惊叫了起来,他说他“喜欢极了”这位诗人的诗。10年前的那个说起遥远国度的诗歌的夏夜,好像并不远吧,可是,母亲已不在了。

那个夏天时隔一个月后,秋天,我们一行作家到新疆去,从甘肃敦煌出发坐车西行,一路戈壁沙漠地走过,在乌鲁木齐,我又见到了那位热爱泰戈尔的新疆朋友,他带我们去吃烤包子,从喀纳斯回来后,他又一路送我们到机场,几乎将他认为那个季节最好的瓜果都给我带上了。在新疆12天时间,北疆一天一个地方地跑,回到家,脸上的晒红还没褪去,就又收到了友人寄来的一个邮包,是什么?打开来,原来是一个纸盒装的许多音乐碟。打电话去感谢,对方在电话里讲,这次,你们去的是北疆,没有到南疆,而我们维吾尔族的文化还有很多丰富的内容在南疆,所以,你们并没有了解到我们全面的文化,只是了解了我们的风景。寄去的这些音乐,是我们的十二木卡姆,有助于你了解我们文化的新疆。他还补充说,以后欢迎来南疆,你先听了这个音乐,你就会爱上新疆的。我在电话线的这一端听他的诉说,我知道,我早已爱上了新疆。新疆有这样的友人爱着他自己民族的文化,是我爱它万千种理由的最主要的一种。

从新疆回来的一个多月后,母亲就生病住院了,在两年的治疗过程中,有时,我会拿出这些音乐,与母亲一起听,有时候,从医院回家取东西的间歇,我会把手头上的一个碟片放到家里的音响中,一边给母亲准备要带的饭,一边听;后来,又收到了友人寄来的麦西来甫光碟,记得一次,从医院接母亲回家,在家里的电视上放给她看,母亲那么喜欢,那种生机勃勃、充满欢笑的歌舞,我们看着,看着,那次,母亲笑出了声。

我当然把我们的喜欢告诉了我们的朋友,他听了高兴极了,他在电话里说,要是全听下来,我们的十二木卡姆,要用一天一夜的时间呢。但是他哪里知道当时的一天一夜对于我的宝贵,那是日日夜夜在病床前的时间,现在想来,就是真有一天一夜的时间,那时的我不会有静下心来听它全本的心境啊。后来,他知道了母亲的病后,竟从新疆专程跑来,在母亲的病床前,他握着母亲的手说,我母亲的岁数没有您大,您快好起来,我还想在新疆接待您,安排两个妈妈见面,还要放您喜欢的音乐给您听。临走时,他还用小米给母亲做了一个枕头,说天热了,总躺在床上会出汗,小米可以吸汗。可不是,那一年,距上一年说着诗歌的夏夜,也只是不足一年的时间。维吾尔人对于友谊的看重,只在这一件事情上,我已感受很深。想想看,他只在一个海边度假时认识了我们,我们也都只在核桃树下谈诗,他陪我和母亲去看过一次海上的月出,我们几个人在沙滩上一边散步一边说着什么我都记不清了。但是一听说我母亲病了,他竟从遥远的地方跑过来,我曾侧面问他,你们都是这样待别人的吗?他没有回答我,只是说,你的妈妈是一个好人,我们都爱她。

母亲已走了7年了,但是每一年的清明节,我都会收到他的短信,读到他用汉语写下的对我母亲的思念,我好像又看到了那个去海边看月亮的夜晚,风有些凉了,我和另一位朋友走在海边,而他一直陪在母亲身边,远远的,我看他和我母亲低声说话,远远的,我看母亲的头发被风吹起来的样子,但是走在他身边的母亲,轻轻地笑着,显得是那么地开心。

后来,我收到一位西安朋友寄来的包裹,打开来,是十二木卡姆。这位朋友在新疆生活了近20年,知道我喜欢新疆,他还寄来不少关于新疆的书,有些是影印的,因

## ■土地与生长

# 喀什

□何向阳

为图书馆也只有一本了。他说,上次寄给你的木卡姆听了没有?要整个听下来,得一天一夜。是啊,这是我收到的第二套十二木卡姆,他和他说的是一样的,一天一夜!我多少次打开它们,但终究还是没有去听个完整,我知道,只要一听,我会想起一切,想起在我心里珍藏着的过往,但是不听,难道我会遗忘吗?那些过往,那些友情。不!我会难过,难过那个曾与我共度40年的母亲,我已经无法与她一起再共看海上明月了,我又如何对待我们俩人都曾迷醉的音乐呢?我的心情和爱,都藏在那一旦响起便会深陷其中的声音里,我又如何一个人去听,去面对它们呢?一天一夜,我不是没有,只是我不敢打开那记忆之闸,所以宁肯它静静地躺在岁月里吗?如同,我如果深爱一个人,一件事,往往是静静地避开,静静地爱着,如果真的抓住,可能我会被那上升的火焰摧毁。所以,十二木卡姆,我从未完整地听过,它之于我,只是散在于我生命的各个历程,而且常常是最重要的时刻。

一天,曾和我一起获过鲁迅文学奖的一位朋友,从新疆给我寄来了他写的一本《木卡姆》,上面的图片与文字一样让人过目难忘。我重又翻出我的新疆友人的书,他的一本用维吾尔语写成的关于木卡姆的传承与发掘的书,他告诉我他写的不是非物质文化遗产怎么样,而是为了木卡姆,有一个人不惜一切地把它保存了下来。我写的是这个人,他强调着说。但是那些上升的舞蹈一般的文字,我一个也不认识,在他的书面前,我是一个文盲。我曾经多么地想去认识它们,学习它们,但是,我不如他,他已能文学地翻译汉文作品,而且出版,我呢,连看它们都是困难,又如何了解一个民族文化的精髓呢。我曾向他表达过我的难过,他却哈哈大笑了,我会再寄一些书给你,你看得明白的书。我的书架上,多了西域乐器的书,就因为我说我对西域古乐感兴趣;而上海一位师兄也寄来了有关新疆的书,我那个时候,正在研究喀什的民歌,一本《喀什民歌选》,就这样来到了我手里。

到乌鲁木齐开会,新疆朋友听说了,高兴地开车带我去买唱片,他的车上正放着一个音乐碟,好听极了,我说,我听过这个碟,但不知道唱的是什么,他说,我来翻译一下:地狱的火有一万倍热,我的爱比地狱的火还要热一千万倍。后来,我在一本《十二木卡姆歌词选》中读到了这一节,书中的译文是——人说炼狱之火厉害,哪儿比得上爱火的力量,对你的思念,像座大山时时压在我心上。我觉得可能就是那段我听过的音乐了,但从译文来看,比我的朋友还差点力道。

喀什,就在这样的思念中,渐渐近了。所以听到朋友们说要去喀什,我毫不犹豫地放下手头上的事,直奔它去。在老街,走在后面的我,不知觉地就来到了一个乐器铺子里,三个做乐器的人,一个在低着头做着,一个在调音,一个干脆取了墙上已做好的热瓦甫弹了起来,我站在门口听,弹琴的中年人竟唱了起来,他绝对不是一个专业歌手,但是他唱得是那样深情款款,让人心动。后来我的两位同行也来了,他们听着,听着,也不愿意走了,我们就

这样站在门口,听着一个做乐器的师傅即兴唱着歌。我听见生命中的一些什么又回到了身旁,心里有一种感激。对面那人,他只是随便地唱他的心情,但是他的歌之于我们,却是一种肃穆的唤醒。仍然是听不懂的,却好像一种难得的重逢。

我宁愿它是:  
没有你,我要这生命做什么?/没有你,要那天堂和天仙干什么?//苦恋于你我流了那么多的泪水,/又要那淅沥不断的春雨干什么?//入暮当作你撩起垂散于面的柔发,/我还要那皎洁的月光干什么?//你眼若天仙,面似玫瑰,身材如松柏,/有你在的地方,还要那些花园干什么?//倘若你想去江畔漫步游览,/就看我的泪眼吧,要那江上清波干什么?//请在你门槛边,赐我一席栖身处,/阿塔依还要那亭榭楼阁干什么?

从库木代尔瓦扎作坊出来,我们从喀什出发到莎车去,4个小时戈壁路。想一想,我们几乎是沿叶尔羌河走,而目的地又是木卡姆的故乡,便安心下来。在庄子里的农舍,我们再次与木卡姆相遇,一个简朴的院子,一面褪色的白墙,墙上的影子投在上面,来的人都是中老年人,但是乐器在手,不一样的场景便铺开了,我的干旱的心也立刻像浇了水,变得湿润起来。仍然是听不懂一个字、一句话、一行完整的歌词,但是我知道那些由弹拨尔、热瓦甫、都塔尔、沙塔尔等发出的音色,和弦弦人表达的爱意和忧伤。我知道唱歌的人,他心中的最深最深的由于爱情而来的悲凉与苦闷,我以为,只要是深深爱着的人,他的心中真的是一半喜欢,一半忧愁的,甚至,忧愁与悲凉多于喜欢,为什么,不知道,爱到了深处,其实是对于凄楚的最为广阔的体验,这是与我曾经以为爱情的快乐多于伤感的完全不一样的感知。所以,听着听着,你会为那从深心里发出的呐喊,感到震颤,那份悲情又在极热烈的氛围中消融了,或者冰凝了,你看不见,但是你却触得到,因为你也在爱着。深切地不悔地,爱着。所以,我听到的,大约是:

倘若片刻见不到你,我要这个世界有何用?/倘若心里不把你思念,我要这生命有何用?//你散开你如嫩草般的秀发,纷披飘逸,/我成了流浪的乞丐,要居所有何用?//为一沾你樱唇间的蜜水我若一命归天,/赫孜尔那永生的圣水对我又有何用?//为了见到你,我把废墟当成了家园,/如今天堂里的花园绿洲对我又有何用?//我用泪水洒地,用睫毛清扫你走的路面,/你若去古丽巴合游玩,我待在这古洞有何用?//思念的隐痛使我的心成为盛满血泪的酒盏,/萨克,你若不斟酒我不饮干这血泪又怎么办?//求求你,别把麦赫尊从你的门前赶走,/我是你的守门犬,别的门槛对我有何用?

我真的不知道阿塔是谁,麦赫尊是谁,哪朝哪代,我只知道他们两个都是在爱中倍受煎熬的人,他们是真的爱着另一个人的人。我尊重他们,他们的爱。正如我对新疆的爱,这种爱联系着母亲,接通着生命。虽然大多数时间,我和你,语言不通,表达不畅,但爱是真的,如歌里唱的:

大麦呀,小麦呀,/轻风可把它们与麦草分开来,/兄弟姐妹手足情深,/只有死亡才能将他们分开。

而有爱,就是死亡也不能将我们分开。像那个漫步海堤看月亮的夜晚,在记忆中,它不一直从遥远的时光中不断地回来?

喀什机场,我望着飞机外的天空,拨响了我在乌鲁木齐的朋友的电话,告诉他这一次无法去看他了,因为只在乌鲁木齐转机不出机场,那么你在哪儿?电话那一头问。

我说:“喀什。”

“啊,真的吗?”他的口气中又是高兴又是遗憾。

是啊,是真的。我回答说还要再来的。就是为了木卡姆,我也会毫不犹豫地提起行李,飞奔而去。

我读陈奕纯散文所得印象,与读许多散文家之散文的印象迥然不同——如赏画。

奕纯的散文具有极明显的唯美风格。

我想,这与他是位画家肯定存在直接的、密切的关系。奕纯擅长工笔花卉画,故他的散文具有白描之美;他又不仅仅擅于工笔花卉画,在气象万千的山水画方面也体现出才情,故他的散文还具有写意之美。两种美融合于他的散文中,使其散文的唯美风格各美其美,美美交织,美美与共。

奕纯的散文中写到多种花——荷花、芍药、梅、兰、牡丹、泡桐花、油菜花、莲花、玉兰、杜鹃等等。这自然是他的绘画情愫的文字反应。

一位擅长花卉白描的画家,其对花之美的欣赏肯定敏感于常人。

“我平生画花无数,且收获天地之间它们的一些香气、一些美,我想谈谈有关莲花的美的话题”——这是他的散文《时间的同一个源头》的开篇语。

文中写道:“绘画之前,我首先把自己想象成一朵充满灵性的莲花,半开半闭,半梦半醒,就像等待爱情一样发呆,就像在等你。这细节,发展下去应该是这样的:画她的美丽轮廓,画她多愁善感的样子,画她小心翼翼的呼吸,画她的唇,画她的眉眼,究竟是五六片还是七八片?笑成了一条直线还是笑成了一道波浪?是的,就是这种小感觉,不一定非要别人看清楚,或者干脆让他们什么也看不见,但只要你自己看清楚她才行,才好继续你的下一笔。我想这下一笔,不再是画她的骨架,而是画她白里透红的皮肤、皮肤颜色的变化、变化时的自然法度,半个春天过去了,一整个夏天过去了,然后是秋天、冬天,一个人啊,每天每夜工笔,一点点在宣纸上还原她圣洁的美、高远的美,这美,千年一瞥,惊心动魄。”

我也是喜爱花的,也每每看看花们的美态欣赏得移不动脚步;但老实说,却从未有“惊心动魄”的感觉。

正是这种有与无,决定了奕纯是画花的高手。

他的这一篇散文,使我不禁联想到苏轼的《拟花还似非花》。苏轼的这一首《水龙吟》词,是将杨花拟人化了的。没有发乎真情的感觉,便没有拟人的油然冲动。而没有这种创作冲动,奕纯不会画好他所钟情的花们,苏轼们也写不出流传千古的咏花诗词。尽管杨花“似花还似非花”,但在饱含了情愫的笔下,不论一首诗词一幅画,便都含情脉脉了。奕纯画花时,想象自己是花了,苏轼作《水龙吟》时,自己应该也几乎就化成了“点点是离人泪”的杨花。

我一向认为,画家们笔下的花,比摄影家笔下的花的摄影作品,比诗人笔下的咏花的诗词,甚至比真花更美——那一种个人想象、感觉与真实相结合、相统一,源自于真实又高于真实的美,体现着艺术美的真谛。

因为奕纯是擅以工笔之法画花的画家,这使他对于色彩具有超越一般散文家的敏感,也使他具有非同一般的观察力。

比如在《被遗忘的芍药》一篇中,他写道:

那个早晨,我看见小角落里的泥土堆里,冒出了一片红红的尖尖的小脑袋,远看如同竹笋形状,但没有薄薄的笋衣,秆秆也比較水嫩。不几天,那些小脑袋开始长高了,变长了,秆秆上生出了密匝匝的芽头,令人奇怪的是,那些小芽头们也是红色的,或褐红,或绯红,或水红,争先恐后,抢着朝上长。大约十来天的光景吧,红红的芽头们渐渐地向绿色过渡了,是那种墨绿色,然后是油绿、碧绿、嫩绿,然后是鹅黄绿、蛋黄绿,直到芽头越长越高……

花开了,一团红,宛如雾,一瓣一瓣地打开,一缕一缕地吐着香气——女人的香气,水灵,透明,不浓不淡,似曾相识,让你有一种说不出的喜欢。

又比如他的《桐花中原走》,这样描写泡桐花:“走近一朵泡桐花,细细地看,发现它竟然像极了一张笑脸,一根大象鼻子形状的花蕊超级可爱,一张六角拉开的哈哈大笑着的小圆脸,且脸很红,恨不得把太阳里所有的红都吸了去,再一刹那之间大笑不止,笑得那样地野性十足、没心没肺,连自己脸上的五官都笑没有了。”

如此细心的观察,难得。

爱花惜花之人,倘还是画花高手,那么几乎不可能不是多愁善感的——不可能不是含情脉脉的多愁善感。

他的《无声》《丽江不哭》《我吻天使的羽毛》《时间的同一个源头》,皆是含情脉脉之作。

而他的《山之吟》,则体现了我前面所说的写意之美、泼墨之美、大象之美。

而他的《乳名》《看着你一天天苍老》《大地的皱纹》《冬》,则将含情脉脉的笔触转向了写父亲、写母亲:

母亲啊,我们都是哭着来到这个世上的,你却微笑着迎接我们;如果你有一天笑着走了,我们将会一直哭着的。”

“途中,我听见他们大谈气势雄伟的长江三峡大坝和大美的三峡风光,我却始终和悲伤纠结在一起,想起爸爸当年死亡后的许多悲伤,想想十二三月的山野之上,思念爸爸的这时刻,没有多少人会知道悲伤的真相的……

以上文字,并不是多么的可圈可点。我所读过的亲情散文,尤其是怀念父母的亲情散文中,类似的句子皆有之——朴实无华,接近着自说自话。若将以上文字与奕纯那些写花、写景、写高山大河的散文对比着看,便更加显出以上文字的朴实无华了。

然而也正是那朴实无华,证明了奕纯倾注于散文中的真感情。且看他写于2008年的《山之吟》:

亿万年前,我在沧海中崛起,成为大地的脊梁。

我在风化中傲然耸立,承受碰撞挤压、电击雷劈。我是喜马拉雅,我是昆仑;我是长白,我是峨眉;我是秦岭,我是五岳。珠穆朗玛峰是我高扬的旗帜。横贯中亚的天山是我伸展的肢体,层层覆盖的皑皑白雪是我的年轮,冰川融化的雪水是我生命的血浆,倒悬的冰柱是我亿万毛孔中迸出的晶莹泪滴,是我汩汩流动生命的每一滴搏动、每一次喘息……

此种豪迈,到了两年后写《冬》时,一转而为化解不开的沧桑:“我听他们大谈气势雄伟的长江三峡大坝和大美的三峡风光,我却始终和悲伤纠结在一起……”

深的悲伤,往往便无语。即使能说出来,那也断不会是修饰之后的话语,而一定是朴实无华的。

朴实无华的文字的动人之处乃在于——除了那么说,还能怎么说?

奕纯的散文,总有令人眼睛一亮的句子。

如《乳名》的开篇:“多少年了,儿行千里。”简洁而凝重。

《大地的皱纹》的开篇:“小路是大地的皱纹,小路有多么细密,大地就会有多么苍凉。”不动声色而又沉郁。

《冬》的开篇:“银灰色的雾气之下,冬,是以一个疲倦者的身份撞过来的。”

《我吻天使的羽毛》的开篇:“是一排排碎草般的天空呢!”

《着了火的霞光,着了火的山》的开篇:“好一片着了火的霞光,好一片着了火的山!”

奕纯对于自己散文的开篇,不消说是讲究的。他又是喜欢并擅于比喻的,如他比喻夜晚降临的突至,“如同潜伏的刺客”;而比喻月光下的冬瓜秧,是“月亮的一根根白胡子”。

奕纯的比喻,每每还体现出生童心来。

我觉得——唯美、多愁善感、含情脉脉、童心不泯,这四种元素,是奕纯散文的主要特征。而此四种元素,基本上是中国传统文人画的元素。

故我认为,奕纯的散文,是一种文人画气质的散文。祝奕纯将他的散文之苑浇灌得更加有声有色。

## ■艺文空间

□梁晓声

# 美在斯

李晓东画作

## 青花瓷(外二首)

□顾子欣

在中国,连穷人也得有几件瓷器,世界把中国叫China。若没有瓷器,一个家能像家?你至少也有个茶杯和饭碗。

我爱瓷器,无论它诞生于官窑或民窑的火焰,也无论豆红,翠绿,胭脂水,蟹壳青或花开雀舞,或天降云霓。

但不知为什么我最爱青花瓷

看青花绽放在杯沿或罐上

看瓶上正挂着青青的果子

只蓝天与江水有这样的青色

看盆里青色的鱼藻在荡漾

我端起碗里的那一池青波

京戏